

2023 年度 福州市第二社会福利院 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4
一、单位主要职责.....	5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5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5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表	8
一、收支预算总表.....	9
二、收入预算总表.....	10
三、支出预算总表.....	1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7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8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9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1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2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2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2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9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31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州市第二社会福利院的主要职责是：集中收养孤残、智障特困人员，主要收养从市儿童福利院转院的满 18 周岁以上男女残疾人员、部分救助站转来的无法查找原籍的智障残病人员和本市特困残疾人员。目前，我院已初步形成养、治、特教、康复、文化体育、就业、维权等为一体的服务体系，得到社会各界的充分肯定。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州市第二社会福利院包括 0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3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州市第二社会福利院	财政拨款	31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3 年，福州市第二社会福利院主要任务是：进一步深入推进各项工作，提高服务质量和管理水平，为建设综合型福利院，推动我市孤残福利事业发展作出新努力新贡献。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以意识形态建设为重点，抓好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一是高度重视意识形态工作，通过集中学习、深入研讨、宣讲授课等形式，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做到学思用贯通、知信行

统一。二是加强党组织建设，严格落实“三会一课”、谈心谈话、组织生活会等各项制度，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三是促进党的作风建设和纪律建设，发挥典型引领示范带动作用，持续深化党风廉政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道德防线。

（二）以服务质量提升为重点，抓好各项日常工作。一是加强医护人员继续教育和业务培训。二是切实做好全院院民的医疗保健、生活护理工作，加强院民思想教育、安全教育、健康知识教育，及时完成院民例行体检，包括体格检查、生化检查、血常规检测、尿常规检测、心电图检测等。三是积极开展康复特教社工工作。增加运动康复活动，打造体教合一的教学模式，增强院民体质；以项目方式开展服务，完善项目发展方向，增加“社区自治”项目，培育优秀社区骨干。持续开展各类主题活动，并开展专业社会工作，从个案、小组、社区活动等多维度对服务对象开展专业服务。完善志愿服务体系，通过链接志愿服务、共建活动等形式丰富院民精神文化生活；增强对外链接就业服务，建立促进残疾人就业的长效机制。组织院民参加各类职业技能培训、比赛，开展职前心理疏导与社交礼仪培训等活动，提升院民就业质量；为院民提供康复教学活动、康复服务心理疏导等一站式服务，多方面多渠道多角度充分发挥院民特长，以创业带动就业，提高院民的就业率。

（三）以软件硬件建设为重点，抓好院区环境升级改造。

一是加大平安单位创建工作力度，营造安全稳定的生活环境。严格落实安全责任，制定《生产经营全过程安全责任追溯制度》，形成人人关心消防安全，人人重视消防的群防群治、齐抓共管格局；推动安全单位创建活动，继续深化平安创建活动；深化安全隐患排查整改，认真细致地做好消防设施检查工作，加强自然灾害防治工作，防范化解重大自然灾害风险；全方位做好安全知识学习、教育培训，增强干部职工安全意识和自我防范能力。

二是继续开展标准修订及动态管理工作，推动信息安全优化升级。2023年度将再次完成信息系统等级保护测评，将根据测评结果，对信息系统进行安全性优化升级。

三是进一步推进基建工作。推进基建工作制度、标准、程序化建设，完善工程建管模式，以项目体系化工作思路，推行任务清单化管理，推动院区提升改造工程、消防验收整改及蓄水池项目、房屋加固项目等工作任务具体化、工作务实化。

四是按照疫情防控政策，继续做好环境消杀工作，加强后勤制度建设，有序推进各类采购项目并做好相关项目登记和资料归档。保障食堂伙食供应，切实做好衣物清洁、各类设备设施维保维修、环境卫生等后勤保障工作。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29.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2.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5.61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5.4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2031.09	支出合计	2031.09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2031.09	2029.09			2.00						
501	福州市民政局	2031.09	2029.09			2.00						
501004	福州市第二社会福利院	2031.09	2029.09			2.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031.09	743.41	1287.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5.61	657.93	1287.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0.61	180.6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4.71	94.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27	57.2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63	28.63				
20810	社会福利	1765.00	477.32	1287.68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765.00	477.32	1287.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48	85.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48	85.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15	44.15				
2210202	提租补贴	10.02	10.02				
2210203	购房补贴	31.31	31.3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29.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3.61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5.4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2029.09	支出合计	2029.0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029.09	743.41	1285.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7.93	657.93	1285.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0.61	180.6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4.71	94.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27	57.2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63	28.63	
20810	社会福利	477.32	477.32	1285.68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477.32	477.32	1285.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48	85.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48	85.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15	44.15	
2210202	提租补贴	10.02	10.02	
2210203	购房补贴	31.31	31.31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743.4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02.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9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2.0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743.4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02.41
30101	基本工资	117.24
30102	津贴补贴	89.28
30103	奖金	167.95
30107	绩效工资	62.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2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6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7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9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3
30113	住房公积金	44.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91
30201	办公费	1.54
30228	工会经费	3.7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4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2.09
30305	生活补助	2.3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9.73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3.24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0.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24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3.24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3年，福州市第二社会福利院收入预算为2031.09万元，比上年减少154.93万元，主要原因是考虑到2023年中央及省将下达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故集中供养人员安排的经费减少，另在编人员退休2名，人员经费安排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029.09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2.0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2031.09万元，比上年减少154.93万元，主要原因是考虑到2023年中央及省将下达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故集中供养人员安排的经费减少，另在编人员退休2名，人员经费安排减少。其中：基本支出743.41万元、项目支出1287.68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029.09万元，比上年减少104.78万元，降低4.91%，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考虑到2023年中央及省将下达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故集中供养人员安排的经费减少，另在编人员退休2名，人员经费安排减少。。按照中央、省、市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日常工作运转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

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94.71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离退休人员支出及公用经费支出。

(二)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27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单位在职人员的养老保险支出。

(三)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63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单位在职人员的职业年金支出。

(四) 2081005-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763.0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支出、公用支出及特困人员基本生活及医疗护理支出、外聘人员工资及保安服务费支出、设备购置等支出。

(五) 2210201-住房公积金 44.15 万元。用于缴纳单位在职员工住房公积金。

(六) 2210202-提租补贴 10.02 万元。用于发放单位在职员工提租补贴。

(七) 2210203-购房补贴 31.31 万元。用于支付单位在职员工购房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743.4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94.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48.9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5 万元，降低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接待计划。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3.2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3.24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福州市第二社会福利院共设置7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1285.68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1) 其他办公经费及院民开支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24		
	财政拨款：	22		
	其他资金：	2		
总体目标	确保院民生活和院内办公正常运转，用于聘请法律顾问、会计服务、水电费、邮电费、院日常广告宣传费用、食品安全责任险、老鼠及蚊虫消杀、驱蛇费用、垃圾清运费、医疗垃圾回收费、有线电视服务费、智网专线安装费及年费、树木修剪、净水机更换滤芯、购置五金类水电维修用品等；购买寄养院民药品、生活用杂支等日常生活开支。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完结率	≥95%
		质量指标	项目执行公开率	≥95%
		时效指标	支付（结算）及时性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数	≥280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投诉次数	≤3次	

(2) 房屋加固、设施设备安装等工程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80	
	财政拨款：		8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提高房屋结构强度，增加房屋整体安全及稳定性，增设消防设施设备，消除消防隐患，增加监控覆盖面，降低房屋产生危险的可能性，保障院民正常生活和院区稳定运行。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招标次数	≥1次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支付（结算）及时性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招标节约率	≥5%
		社会效益指标	因工程款未按时支付发生的群体事件	≤0起
		生态效益指标	因实施项目造成的环境污染事故	≤0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3) 康复教学及社工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5		
	财政拨款：	15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通过康复教学、社工工作开展，促进服务对象德智体美劳及身心健康全面发展，提升服务对象的生活及职业技能，丰富服务对象的精神生活，实现社会化成长。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工活动次数	≥10次
		质量指标	服务覆盖率	≥75%
		时效指标	活动完成时间	≤12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覆盖率	≥7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体满意度	≥95%

(4) 福利单位在职人员补贴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7.68		
	财政拨款：	7.68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我院现有 32 名在编人员，工作人员每人每月给予 200 元特岗补贴，全年共计 7.68 万元。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补贴标准	=200 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发放人数	=32 人
		质量指标	实际执行标准与规（约）定标准的吻合度	=100%
		时效指标	支付（结算）及时性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因补贴未及时发放引起的纠纷	≤1 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5) 设备购置及维保等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50	
	财政拨款：		5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购置保障院民生活和院内办公所需的考勤机、净水器、吹干机、手扶平板电动车、手扶电动衣物送洗车、吸顶扇、消毒柜、1.5匹空调、扫描仪；购买信息系统安全运维、终端安全服务，机房管理服务，信息系统软件运维服务；进行消防及高压电气检测，电梯年检，空调、水塔及食堂设备清洗、管道疏通及化粪池抽粪；进行发电机、电梯、污水处理系统、监控、门禁系统、消防设施设备维保；进行医疗、办公等设备维修。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完结率	≥95%
		质量指标	购置验收通过率	≥95%
		时效指标	支付（结算）及时性及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数	≥280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投诉次数	≤3次	

(6) 外聘人员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811		
	财政拨款：	811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进一步提高职工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归属感和安全感，以更好的为供养服务对象提供服务，促进民政福利事业发展再上新台阶。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工资标准	≥5400元/月/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发放人数	≥102人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合规性	=100%
		时效指标	临聘人员费用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临聘人员上访事件发生率	≤10%
			吸引就业人员	≥8人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7) 集中供养人员给养及医疗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300		
	财政拨款：	30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为特困人员提供基本生活、疾病治疗等方面保障。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经费标准	≥550 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招标次数	≥2 次
		质量指标	集中供养对象 人均伙食费标准	≥800 元/月
		时效指标	支付（结算）及 时性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189 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体满意度	≥95%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福州市第二社会福利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82.6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5.9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36.68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福州市第二社会福利院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其他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3 年福州市第二社会福利院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